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码：2021-029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5月27日，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二分厂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5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王莺妹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永太建设高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及原药项目的议案》

本项目系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在乌海经济开发区低碳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的第二期项目，总投资80,000万元，形成年产14770吨高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及原药及联产品的生产能力。项目满产后年新增收入277,974.48万元，年新增净利润25,984.22万元。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内蒙古永太建设高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及原药项目的公告》及《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高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及原药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28日